



# Zhejiang New Century Hotel Management Co., Ltd.

## 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8)

### 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二)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

H股(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

(如其未克出席)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或緊隨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束或續會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彭埠街東寧路379號四樓芳草草地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該等決議案投票或，如並無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以表明閣下投票的意願(附註4)。

特別決議案	同意	反對	棄權
<b>動議：</b> (a) 謹此批准退市，惟於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的較後時間或日期)前收到的H股要約最少有效接納(且未撤回，倘准許)須不少於90%由獨立H股股東持有的H股股份；及 (b)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其認為就執行退市屬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採取有關其他行動及簽署有關文件或契約。			
普通決議案	同意	反對	棄權
<b>動議</b> ，謹此批准構成收購守則規則25項下特別交易的股東安排。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閣下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股東之姓名／名稱必須列明。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義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妥，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有關。如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必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任的代表所代表之股份。
- 請用正楷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表。任何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任的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有權就其所持每一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 重要提示：**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同意」的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棄權，請在註明「棄權」的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除非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中另有指示，否則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知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總票數包括該等「棄權」票。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任何股東須就任何個別的決議案須放棄表決、或被限制其只可投票同意(或反對)時，若有任何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由該等股東或其代表所投的票數均不計入表決結果。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本代表委任表格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本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過公證。
- 如屬聯名登記股東，則任何一名上述人士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投票，猶如本身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多於一名聯名登記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較先的有關聯名登記股東方可投票，而該人士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概不得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閣下於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倘股東於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經已撤回。
-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聯絡詳情載列如下：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北干街道市中心路818號18樓  
聯繫電話：(86 571) 8830 5131
- 本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表格的簽署人簡簽示可。
- 除非另有界定者，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之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包括閣下及閣下之授權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本代表委任表格中所提供的資料用作處理閣下於大會之委任代表人事宜及其指示。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處理閣下有關於代表委任及其他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